

##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7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 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在四川省成都市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 会议的参加人数：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人数 9 人，实际出席会议人数 9 人。

4. 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全体董事共同推举的董事石晓卿先生主持。

5. 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会选举石晓卿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决议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6 日止）。石晓卿先生简历附后。

#### 2.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为提高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效率，按照职能相近便于开展工作的原则，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指引要求的前提下，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控与法治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经全体董事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如下：

专门委员会	成员人数	组成人员
-------	------	------

战略委员会	5	召集人：石晓卿 委员：黄绍浒、蔡晖迢、杜林春、陈斌波
风控与法治委员会	3	召集人：王存斌 委员：叶勇、张琪奕
审计委员会	3	召集人：叶勇 委员：王存斌、杜林春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	3	召集人：陈斌波 委员：蔡晖迢、叶勇

### 3.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会决定聘任黄绍浒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程雁女士、祝云先生、汪健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程雁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总法律顾问。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决议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6 日止）。高级管理人员简历附后。

### 4.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会决定聘任刘林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决议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6 日止）。刘林芳女士简历附后。

### 5.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会决定聘任刘芳旭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决议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6 日止）。刘芳旭女士简历附后。

###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会同意公司和长春吉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在合肥成立合资公司安徽吉文集成车身覆盖件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 12,500 万元，成飞集成出资 5,625 万元，股权占比 45%。

独立董事对议案 3 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

附件 1:

## 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

石晓卿先生，公司现任董事，1971年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历任成飞公司总工艺师室工艺员、办公室秘书、装配厂车间主任、生产副指挥长、部装厂厂长、总经理助理，中航天水飞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副董事长，成飞集成总经理、第六届及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现任公司党委书记。

截至决议公告日，石晓卿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人员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则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附件 2:

##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黄绍浒先生，公司现任董事，1974年7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历任成都成飞汽车模具中心设计员、本公司规划部计划员、制造一部副经理、项目部（筹）副部长、副总经理、总经理、成飞集成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兼任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董事长。

程雁女士，公司现任董事，1974年8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历任成都成飞汽车模具中心市场部职员、本公司规划部计划员、部长及证券部部长、项目部部长，公司第三届、第四届、第五届、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兼任中创新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上海航空发动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程雁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担任董事会秘书所必需的财务、管理、法律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有关情形。

程雁女士通讯方式：

办公电话：028-87455333-6021

传 真：028-87455111

电子邮箱：stock@cac-citc.cn

祝云先生，1973年4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成飞汽模中心汽模工程部技术员；成飞集成汽模工程部技术员、冲压工艺室技术员、冲压工艺室室主任、技术部项目负责人、汽模工程部部门经理；成飞集成副总经理兼任成飞集成分党委副书记；成飞集成事业部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公司副总工程师。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汪健先生，1973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成飞汽模中心技术部工艺编程员、成飞汽模中心经营科业务室业务员；成飞集成市场部销售业务员、市场部副经理、市场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成飞集成事业部副总经理；公司副总工程师。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截至决议公告日，上述人员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则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附件 3:

##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刘林芳女士，1983年9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师、审计师。历任成飞集成规划部系统管理和开发员、计划员，证券部业务员，审计部审计员，经营发展部企业管理员、部长助理、部长，审计部部长，发展规划部副部长、审计监察部部长，证券法务部部长，现任公司经营发展部部长。

刘林芳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需的财务、管理、法律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截至决议公告日，刘林芳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有关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刘林芳女士通讯方式:

办公电话: 028-87455333转6048

传 真: 028-87455111

电子邮箱: liulf@avic.com

附件4:

## 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简历

刘芳旭女士，1992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博爱县财政局寨豁乡财政所会计、成飞集成纪检部/审计法律部纪检员，现任公司审计法律部副部长。

截至决议公告日，刘芳旭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